

机关算尽害人害己 清白做人平安一生

做高利贷担保背巨债 他挪用公款800多万

粮食购销公司副总经理因挪用公款获刑12年

龚胜华因为一时仗义帮朋友借款做担保,结果朋友拿着钱跑了,他却因此欠下巨额债务,不得不卖房偿还,却始终填不满窟窿。一筹莫展下,他在短短3年时间里,先后挪用公款800多万。直到案发后,他仍欠下447.8万公款难以填补。因涉嫌挪用公款罪,他被江宁检方依法提起公诉。就在50岁生日后没几天,法院依法对其判处有期徒刑12年。

现代快报记者 王瑞



漫画 雷小露

担保高利贷背上巨债

龚胜华自参加工作起就一直就在粮食系统任职,在业务往来中也结识了不少朋友。虽然挣钱不多,但他花钱却大手大脚,欠下了四五十万的外债。2005年,因为经营出现严重亏损,龚胜华被免去了粮管所副所长的职务。

而就在龚胜华前债未清之际,一位叫张畅的朋友找到龚胜华,央求他为自己的借款做个担保。龚胜华大笔一挥,就在一份190万元的高利贷借据上签上了自己的名字。2007年,张畅“跑路”了,190万元的债务落到了龚胜华身上。在债主的逼迫下,龚胜华东拼西凑,用借高利贷的方式先后偿还本金和利息370多万元。债务还是以滚雪球的速度在急速增长,龚胜华卖了自己的住房,但仍然无法填补上这个窟窿。

提拔让他有空可钻

就在龚胜华一筹莫展的时候,一纸任命让他看到了“曙光”。2009年12月,龚胜华被提拔,担任南京登善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兼南京脉陵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管粮食购销业务。

作为一个多年从事粮食购销业务的老手,龚胜华太清楚这其中可以利用的空子了。动辄上百万、上千万元的储备粮信贷资金,中

央和地方历来都按计划足额供给,但资金划拨、使用和入账的刚性约束却远远没有跟上,由于业务款项的资金流转随意性比较大,公司会计甚至会往业务人员的个人账户进行大额资金的转账操作,这些漏洞都给龚胜华的“小心思”打开了方便之门。

2011年1月,龚胜华向向化市某粮油批发经营部订购了9000吨粳稻,应付货款2300万元。随后,登善公司分次将货款汇入对方账户。其间,龚胜华找到该粮油批发部的老板李骏,称货款打多了,要李骏将多打的货款退回去。虽然此前根本就不认识龚胜华,且当时也没有及时对账,但为了后续生意,李骏仍然很爽快地将100万元“多打的”货款汇到了龚胜华指定的个人账户。

2011年6月,龚胜华找到与自己有业务往来的大丰市某粮油管理所主任周鹏举,以单位要发货需要用钱为由,从周鹏举处索取费用。因为该粮油管理所尚欠登善公司300万元应付货款,龚胜华又一直代表登善公司与其合作,周鹏举并不怀疑,先后八次将210万元货款汇到龚胜华的指定账户。

为了取信于人,龚胜华甚至向周鹏举出具了一份“授权委托书”,而这份“授权委托书”当然是龚胜华利用一张盖有公司印章的白纸自行印制的。2012年7月,龚

胜华利用同样的手段,收取盐城市齐飞粮油购销公司的小麦货款,这一次他也成功将100万元的小麦款汇到自己的个人账户上。

3年挪用公款800多万

2012年10月,龚胜华和南通市通州一家粮管所谈妥一笔3000吨的玉米购销业务,总金额744万。这么大一笔巨额的资金,对于龚胜华来说,自然是要尽可能地“占用”一段时间。

为了达到“占用”货款的目的,龚胜华对登善公司负责人谎称,这是他个人组织的一批货源。2012年底,登善公司在收到玉米后,陆续向龚胜华的个人账户支付了571万元的货款,龚胜华先后分四次向南通粮管所支付了128万元,但剩下的443万余元款,则被顺利“占用”了。直至2013年1月,迟迟未收到货款的南通粮管所找上门来,登善公司才知道这笔玉米业务并不是龚胜华的个人业务。

截至2013年5月东窗事发,龚胜华一共挪用了800多万元公款。案发后,他先后退款400多万,仍剩余巨额漏洞无力筹措填补。2013年11月,江宁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挪用公款罪向江宁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2014年5月19日,江宁区人民法院以挪用公款罪判处其有期徒刑12年。(文中人物除龚胜华外均为化名)

女子不甘寂寞 找了三个老公

因犯重婚罪获刑1年3个月



南京江宁的李雪先后与三个男子以夫妻关系同居。后来,她其中一个丈夫发现了她跟另一个男子的婚纱照,事情才败露。近日,李雪因犯重婚罪,被南京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年3个月。

现代快报记者 李绍富

今年31岁的李雪,在南京江宁工作。早在2003年时,她就邂逅了盐城的施某,但两人的婚事却遭到了施某家人的反对。施某就将她安置在自己江宁的房子里,两人过起同居生活。

施某经常出差,独守空房的李雪寂寞难耐,于是决定在网上找点乐子。很快,她就跟淮安的吴某好上了,并以闪婚的形式,在淮安领证结婚。结婚后,李雪和吴某一起住在江宁的房子里。因施某和吴某都经常出差,加上她的巧妙周旋,所以瞒住了两人。

后来,当施某家人同意两人的婚事,施某却不知道她已与吴某领证结婚,提出领证结婚,李雪却称,自己想打拼事业,反正两人都同居这么多年了,想晚一点领证。不知情的施某就相信了她,不过两人还在施某的盐城老家举办了婚宴。婚宴之后,两人以夫妻名义住在南京鼓楼区施某的另的一处房子里。

李雪经常以加班太晚等为由,不回鼓楼住处。而施某经常出差,加上李雪在江宁工作,施某也就相信了她的说法。可他不知道的是,李雪在江宁主要是为了跟她丈夫吴某呆在一起。当她回鼓楼住处时,多半是吴某出差了。

即使这样,李雪还不满足,2010年,她化名苏某,跟山东网友赵某领证闪婚。婚后,她将经常出差的赵某安置在了江宁的房子里。就这样,李雪要同时周旋在3个男人之间,而且分别与两个丈夫住在



现代快报去年9月26日的报道

江宁同一住处生活。

去年秋天,随着吴某一次出差归来,清理衣柜时,发现了李雪跟赵某的婚纱照,后来导致事情败露。这事被吴某的弟弟知道后,他发现自己同事的妻子也叫李雪,后证实,他的同事就是施某。后来,李雪因涉嫌重婚罪,被江宁警方采取了刑事强制措施。不久前,江宁法院审理此案后,认定李雪在有法定丈夫情况下,还伪装身份与他人领证结婚,并以夫妻名义生活,构成了重婚罪。考虑到她主动投案,且有自首情节,依法从轻和减轻处罚,判处有期徒刑1年3个月。

宣判后,李雪不服,向南京中院上诉,希望判处缓刑。近日,南京中院审理此案后,认定李雪跟三人犯重婚罪,而且时间跨度长,依法不符合缓刑规定,于是维持原判。目前,判决已生效。(文中人物为化名)

相关新闻

拆迁组长和下属联手侵吞公款近百万

二人分别获刑10年半和6年

快报讯(通讯员 郑娉娉 记者 张玉洁)一个是拆迁组组长,一个是拆迁组组员,彭某和邱某利用职务之便,虚报拆迁协议,伙同别人多次将公款揣进自己腰包,从2011年4月到2014年春节前,两人侵吞公款近百万。前不久,溧水法院宣判,两人犯贪污罪,分别获刑10年半和6年,并没收财产。

彭某曾是溧水区白马镇工程项目部部长,邱某则曾在该镇劳动保障所派驻朱家边村做社保员。2011年,两人到镇上的拆迁组工作,其中彭某是组长,邱某是组员。2011年4月至2014年春节前,该镇万顷良

田项目溧水区茶叶实验场高塘拆迁,彭某伙同邱某,多次虚报冒领,侵吞拆迁补偿款24万余元。作为组长的彭某分得14万多,而邱某则分得3万,其余部分两人一起花掉了。

此外,在这个拆迁项目中,邱某负责统计上报、发放被拆迁房屋拆迁遗漏补助,在工作过程中,他将村民的部分拆迁遗漏补助款截留,并虚报金额,侵吞2万元。2013年10月至2014年春节前,白马行政村杜巷村杜西拆迁,彭某和当时的拆迁副组长陈某商量,以其中一名拆迁户父亲的名义,虚造拆迁补偿协议,拿到35万

元拆迁补偿款,其中彭某分到13万。2013年下半年,邱某在白袁路建设项目拆迁组工作,他虚增被拆迁户拆迁面积,套取拆迁补偿款6万多。

去年4月,纪检部门先后对邱某、彭某进行调查,两人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并退出了部分赃款。去年9月,两人涉嫌贪污罪,在溧水法院受审。溧水法院查明,彭某侵吞公款59万余元,邱某侵吞公款32万余元。两人都构成贪污罪,前不久法院宣判,彭某获刑10年6个月,没收财产8万元,邱某获刑6年,没收财产6万元。两人的违法所得,将发还被害单位。

聚会狂欢high翻天 爱代驾免费代驾幸运大奖你来拿



一起疯的他? 真挚的友谊,不会因时间的阻隔而冲淡。 昔日的承诺,也不会因漫长的岁月而改变。 朋友,是时候我们该聚聚了。说过千万次“有时间聚聚”,是时候实现诺言了!

5月15日-5月20日,连续五天,爱代驾送你38元免费代驾券,连续5天HIGH不停!享受放纵的快乐!扫描此二维码即可获得38元免费代驾券。

5月15日-5月19日通过此二维码下单的用户还可在5月20日额外获赠一张20元优惠券!

活动期间随机抽取100名幸运用户,赠送200元加油卡一张!

(将于5月22日统一抽取并电话告知)



他们为了不义之财绞尽脑汁

她周旋于三段感情中